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通知

陈倩云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81904009。项目名称：miR-155通过组蛋白H3K27me3表观遗传修饰调控溃疡性结肠炎Th17/Treg分化的免疫机制及复方苦参汤的协同作用，直接费用：20.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20年01月至 2022年 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在电子版计划书报送截止日期前向相关科学处提出。

电子版计划书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 上传，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纸质版计划书（一式两份，双面打印），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将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订在其中一份计划书之后，一并将上述材料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电子版和纸质版计划书内容应当保证一致。

请注意：依托单位应在邮寄纸质版计划书时，补交获资助的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重点项目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A4纸），其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保持一致。自然科学基金委将对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进行审核，对存在问题的，允许依托单位进行一次修改或补齐。

向自然科学基金委补交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2019年9月11日16点：提交电子版计划书的截止时间（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2019年9月18日16点：提交电子修改版计划书的截止时间；
- 2019年9月26日16点：报送纸质版计划书（其中一份包含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的截止时间。
- 2019年10月18日16点：报送修改后的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的截止时间。

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范恒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的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81774093。项目名称：EphB2/ephrin-B1通路介导BMSC-EVs在炎症性肠病中的免疫调节机制及复方苦参汤协同作用研究，直接费用：55.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18年01月至 2021年 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须在计划书电子版报送截止日期前提出。**注意：请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填写计划书的资金预算表，其中，劳务费、专家咨询费科目所列金额与申请书相比不得调增。**

计划书电子版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 上传，由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为计划书纸质版（一式两份，双面打印），由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计划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内容应当保证一致。

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提交计划书电子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1日16点**（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提交计划书电子修改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18日16点**；
- 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截止时间为**2017年9月26日16点**。

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计划书电子版，并报送计划书纸质版，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医学科学部
2017年8月17日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通知

（预算制项目）

钟波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相关项目管理办法规定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资助您申请的项目。项目批准号：82174182，项目名称：古方育麟丸加味含细胞外泌体miRNA协同BMP2/Wnt/PC信号通路的治绝经后骨质疏松症的机制研究，直接费用：55.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22年01月至 2025年 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您尽快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认真阅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填报说明》并按要求填写《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您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您对修改意见有异议，请在电子版计划书报送截止日期前向相关科学处提出。

请您将电子版计划书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 提交，由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自然科学基金委审核未通过者，将退回的电子计划书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纸质版计划书（一式两份，双面打印）并在项目负责人承诺栏签字。由依托单位科研、财务管理等部门审核、签章并在承诺栏加盖公章。后将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订在其中一份计划书之后，一并将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纸质版计划书应当保证与审核通过的电子版计划书内容一致。**自然科学基金委将对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进行审核，对存在问题的，允许依托单位进行一次修改或补齐。**

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电子版计划书、报送纸质版计划书并补交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2021年10月22日16点：提交电子版计划书的截止时间（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2021年10月29日16点：提交修改后电子版计划书的截止时间；
- 2021年11月5日16点：报送纸质版计划书（其中一份包含申请书纸质签字盖章页）的截止时间。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批准通知

钟波 先生/女士：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和专家评审意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决定批准资助您的申请项目。项目批准号：81974546。项目名称：骨髓炎加味调控RAS双轴[ACE/AngII/AT1R轴和ACE2/Ang(1-7)/Mas轴]促血管化及骨修复治疗ISPD的作用机制研究，直接费用：55.00万元，项目起止年月：2020年01月至 2023年 12月，有关项目的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附后。

请尽早登录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获取《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计划书》（以下简称计划书）并按要求填写。对于有修改意见的项目，请按修改意见及时调整计划书相关内容；如对修改意见有异议，请在电子版计划书报送截止日期前向相关科学处提出。

电子版计划书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 上传，依托单位审核后提交至自然科学基金委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者，返回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通过者，打印纸质版计划书（一式两份，双面打印），依托单位审核并加盖公章后报送至自然科学基金委项目材料接收工作组。电子版和纸质版计划书内容应当保证一致。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交和报送计划书截止时间节点如下：

- 提交电子版计划书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11日16点**（视为计划书正式提交时间）；
- 提交电子修改版计划书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18日16点**；
- 报送纸质版计划书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26日16点**。

请按照以上规定及时提交电子版计划书，并报送纸质版计划书，未说明理由且逾期不报计划书者，视为自动放弃接受资助。

附件：项目评审意见及修改意见表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2019年8月16日

附件 1

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诚信承诺书

本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在此郑重承诺：

1. 自愿申报本项目并提交项目申报书，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中所有内容、事项、数据均真实有效，不存在抄袭、伪造、作假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

2. 在参与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评审和实施的全过程中，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严格遵守相关纪律和管理规定，不故意重复申报，以任何非正当手段获取承担资格，以任何形式探听未公开的保密信息，不从事任何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不故意篡改约定的考核指标，不编报虚假预算、套取挪用专项资金。

3. 单位及项目团队成员均不存在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我单位和项目负责人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风险和不良后果。

项目负责人签字：



(如为联合申报，所有参与单位都要签章)

申报单位法人代表签章：



项目申报单位(公章)



2020年 8 月 16 日